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20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于2017年10月27日10:00时在武汉市洪山区化工新城临江大道北化工五路武汉恒基达鑫五楼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青运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现场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17年10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报告正文内容详见2017年10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对公司的组织机构进行调整。（调整后的组织机构图详见附件）

三、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

董事张辛聿参与员工持股计划，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不超过 12 个月，至 2018 年 12 月 30 日结束。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0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2017-065）。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0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独立意见》

备查文件：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八日

